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聯絡人：廖怡欣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179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 (0117967A00_ATTCH7. pdf、
0117967A00_ATTCH8. pdf、0117967A00_ATTCH9. 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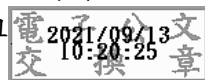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「溫馨助學圓夢基金實施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9月10日新北教特字第110173338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及相關表格，業已刊登於該局教育資源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tpc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下載運用。
- 三、如對旨揭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局林小姐（電話：02-29603456分機2638）或新北市溪崑國民中學輔導處蘇建東主任（電話：02-26869727分機350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高師附中 110/09/13



1100007880